

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1年，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要求,强化公开意识、提高公开水平、完善公开内容、加快公开发布、突出公开重点，积极做好应急管理政策法规信息及解读、重大决策意见征集和反馈、政府工作报告的贯彻落实和各项工作要点信息、财政预决算专项资金信息、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清单调整信息，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其他事项办理的信息、重点领域信息等公开，加强制度建设，严格内容审核，加强网站的安全管理工作。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62条，其中，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总数1条，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1件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，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和答复形式规范性。加强上下级、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和配合，研究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难点和困惑，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。本年度共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。

(二) 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建立专人专管机制，加强政务信息公开机制。指定1名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落实信息“三审”工作机制，经由办公室主任、政策法规科科长、分管领导三重审核，并按照严格依法、全面真实的原则规范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落实，严格按照市政办发有关要求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发展，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，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三是常态化自查发布内容。按照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建立公开内容定期审查机制，常态化核查检验已公开内容，对未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全面自查，发现应公开未公开的应当公开，及时查缺补差。

(四) 平台建设

我局主要通过机关政务公开专栏和“网站+微信”（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www.gxj.pds.gov.cn、鹰城工信微信公众号pdsgxw）进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目前，局门户网站服务器已迁移到了市电子政务外网云数据中心平台，强化了政务信息公开功能，简化了栏目，提升了页面的阅读能力。政策法规、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常规栏目更加一目了然，访问更加快捷，同时加大了网站的安全防护力度。2021年，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123篇，“鹰城工信”微信公众号发布政务信息356篇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运行，市工信局从加强组织领导、健全目标责任等方面入手，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和实施，由局分管领导主抓，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工作，完善科室协同，将安工业经济运行、工业行业规划、企业服务等内容细化分工到各个业务科室，加强对对应栏目信息发布的沟通协调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发布，确保各类信息及时、有效、准确的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市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较好,但也存在不足之处,一是工业行业发展、信息化行业发展信息发布数量较少,二是政策解读质量较低,未深入解读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,未采取视音频等形式进行解读。

2022年,市工信局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,一是加强信息公开人员业务培训,进一步拓展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,以群众需求为导向,多渠道多角度强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信息发布。二是围绕工作重心,强化政策解读发布质量,进一步细化解读内容,提高解读水平。持续继续落实好政务公开工作,提高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三是加强公开信息的审核,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确保公开内容符合法律法规,其文法、语句通顺,要素齐全,述事清楚,不发生错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